

社会学家

主编 张立升 执行主编 王 焱

Teahouse for Sociologists 总第27辑 2008年第4辑

茶座

- 【张 波、陈季冰、张洪潭】 聚焦：人文视野中的体育
- 【韦 森】 警惕中国宏观经济增速放缓以后……
- 【裴 钰】 白发李敖到底有多“色”？
- 【郑也夫】 说美感
- 【景凯旋】 潜规则：权力压倒权利
- 【翟振明】 性道德话语中的常见谬误





追求卓越

希腊人的精神,是不甘平庸、勇于创新 and 超越自己的人类精神。

遥想古希腊时代,无论是雅典学园的睿智辩论,行吟诗人的啸歌吟唱,还是爱智者对于宇宙人生底蕴的追索,特别是奥林匹亚及遍布全国赛会上的竞技运动,希腊人在人所能有的所有方面,在在都呈现出一种当下已日见稀薄的精神。用希腊史家基托的话说:这一贯穿在所有领域之中的精神“就是卓越(excellence)的精神”。希腊人不肯把自己冷冻在某一僵化的环境中,成为固定的存在物,他们将人视为无限的可能性。他们纯真活泼,奖掖优秀,赞美杰出,渴盼出类拔萃,在人类精神文化的各个领域,为后人留下了永恒的范典。古代希腊人那种壮健活泼的精神,至今令人神往。

中国史上的春秋战国,尽管偏重于向“文”的一面发展,却也一样是富于创造性的时代。诸子百家,比智量力,竞出争胜,仿佛天地间的钟灵毓秀之气,唯独对这一时代情有独钟。如果视文体为承载这一精神的形式,那么庄周的汪洋恣肆,老聃的溥博沉雄,孔子的雍容典雅,屈赋的芬芳悱恻,纵横家的诡譎谬悠,名家的邃密精深,为华夏文化同样奠造了不朽的范典。

因此,有人称那个人类文化突破的时代为“轴心时代”。

轴心时代的辉煌,已成既往。一个大众文化支配的社会,固然使人类所欲的平等价值在一定程度上得到体现,但对结局平等而非权利平等的追求,同时又往往流为拥有独创性趣味之个人的苦难。这却是一种不甚可喜的现象,有可能阻遏人们对于卓越的追求,斲丧文化的灵明与生机。英国思想家伯林指出,现代人的典型困境之一,即是分裂于平等与卓越这两种相互冲突的价值之间。

具的思想与道德自由

往往是密尔所谓美学

不公,却又珍惜他们所特

性于平等的做法,导致的

平庸”,而个人在这一海洋中却往往陷于灭顶。伯林因此呼吁人们,在卓越与平等之间保持平衡。

人文与社会方面追求卓越的创新活动,总是在一定的社会体制中进行的。在变革的时代里,我们的社会建制与公共生活,是否有益于鼓励人们的各种创新?在功能效率优先的时代里,能否给那种追求卓越的精神气质,也留下一方小小的呼吸空间?

这值得人们深长思之。

王 焱

2008年6月17日

目 录

卷首语 | FOREWORD

001 王 焱 追求卓越

读者来信 | LETTERS

004 [杭州]徐迅雷:汶川地震与中国大赈灾 [北京]张慧瑜:“非震区灾民”与“爱的奉献” [北京]刘月雯:《士兵突击》是一部大老爷们的琼瑶戏

聚 焦 | PERSPECTIVES

人文视野中的体育

010 张 波 体育——生命活力的自由表达

016 陈季冰 奥运会、政治与“中国崛起”

020 张洪潭 当今中国体育几个热点新说

随 笔 | ESSAYS

026 裴 钰 白发李敖到底有多“色”?

031 汤 军 当代语汇体系的演进(之二)

037 景凯旋 潜规则:权力压倒权利

041 徐 平 GT的一代

社 会 | SOCIETY

043 韦 森 警惕中国宏观经济增速放缓以后……

048 陈蓉霞 该给法律的给法律,该给道德的给道德——从许霆案说起

054 翟振明 性道德话语中的常见谬误

064 高 峰 瑞典首相与工人的收入差距有多大?

学术圈 | ACADEMICAL CIRCLES

070 郑也夫 说美感

079 祁冬涛 对话:魏昂德教授(之一)

087 薛 涌 金 薇 传统重建中的《论语》——就《学而时习之》答问之一

社会思想 | SOCIAL THOUGHT

095 唐 逸 普世价值与中国文化复兴

103 黄裕生 自由:现代性社会的最高原则

阅 读 | READING

110 余凤高 皇族病:政治联姻的悲剧(疾病的社会史之四)

118 唐 浩 胡晓梅 恶是迷人的东西

文 化 | CULTURE

128 张小军 利马印象(秘鲁文化考察随笔之一)

133 韦明铎 宜兴夜壶(《浊世苍生》续写之十四)

世 相 | MASSES

139 郑 杨 娜拉为何回了家?——谈发达国家中的“专职太太”

147 吴万伟编译 婚姻的未来

资 讯 | INFORMATION

◇大灾之中,公民社会曙光初露◇中国地方政府执掌绝对权力◇俄罗斯 PK 中国
◇丁学良:可怕的是落后而不自知◇奥巴马与美国的文化战争◇文人从政的千古悲剧◇说“酷”◇娱乐至死的长沙人

封面 赫拉神庙

封二 印加首都库斯科远眺

主编 张立升 执行主编 王 焱
项目负责人 王海玲 执行主编助理 王 萍
责任编辑 王海玲 马 洁
装帧设计 王世强 周云龙
山东出版集团 山东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网址 <http://www.sd-book.com.cn>
社址 济南市胜利大街 39 号 邮编 250001
编辑部电话 (0531) 82098902
E-mail: chazuo_shehui@hotmail.com
whl0501@sohu.com
发行部电话 (0531) 82098021
邮发代号 24-192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学家茶座.第 27 辑/张立升主编
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2008.7
ISBN 978-7-209-04513-1
I.社... II.张... III.社会学—文集 IV.C91-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08631 号
山东新华印刷厂临沂厂印刷
16 开本(172×232 毫米) 10 印张 160 千字
2008 年 7 月第 1 版 2008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14.00 元

读者来信

Letters

汶川地震与中国大赈灾

汶川地震,死生交织,人神共泣,天地同悲。对于一个民族来说,这是一个艰难的时刻。13亿中国人直面地震大灾难,引发了井喷式的大赈灾、大援助。截至5月底,国内外为汶川大地震捐赠款物总计已超过400亿元。大赈灾包括人力、财力、物力诸多方面。财力、物力是捐款捐物,人力包括大批志愿者以及献血者等等。江苏一位叫陈光标的董事长,地震当天就组织了120人,调集了60台大型机械,向灾区火速开进。在重灾区北川,他的身份不是什么董事长,而是一名普通志愿者,他默默地将一具具遇难者的遗体背出来……

然而,也有一些著名企业、一些公众人物在赈灾行动中的“突出表现”引起了热议。焦点之一是中国地产富豪王石的言论,这位万科掌门人,没被地震震到,却被自己的一篇博客短文震得七零八落。其中的关键点是,他说万科公司平常“提示”员工捐款不超过十元,于是网友就给王石取绰号为“王十元”。取绰号当然是不妥的,仔细一看就知道,那“十元为限”不是现在的规定,是过去的“老规矩”;不过,在这样

的大地震面前,有些不合时宜。

“捐款坚持自愿原则”,这是一个常识。有人排了个企业“铁公鸡榜”,这显然不妥。爱心本无价,当然无须排名,其实也无法排名。捐助以自愿为前提,那么“不自愿”的情形有哪几种呢?大抵有二:逼捐和阻捐。“逼捐”是强制他人要多掏钱;“阻捐”是他人想多掏一点,却被阻止。比如单位领导只捐100元,某普通员工却捐了150元,超过了领导,这领导就满不开心了,退回100元。万科“十元为限”的规定,恰是带有不尊重员工意愿的色彩,尽管不是强制,如今也很让人不齿。

当今一些富有企业,在享占大量社会资源之时,确实也应承担相应的社会责任——通常所说的社会责任,就是指要回馈社会。大赈灾的首责当然在政府,但政府的钱来自纳税人,别忘了,最后也是摊到百姓头上的。难怪公众总是冀望大商大贾大富大豪大企业多捐点。网友公开批评王石“十元为限论”几句,我看很正常,没啥大不了的——批评也是公民权利,当然谩骂不是批评。智者应该明白,此时多献点爱心是企业树立形象的最好时机,比出相同广告费换来的效果好多了。

通常意义上,将捐赠与否、多捐少捐看成是一种公民权利,这应该不会有错,可是,我们强调了权利、自由,是否容易忘却义务、责任?从权利自由的角度看待援助,还是从义务责任的角度看待援助,这有着重要的区分:前者有更多的自主,后者则有更强的他律。此时此刻,我们是否需要义务自觉和责任自觉?

在任何时候怎样强调公民权利都不为过,但是,公民权利之外,还有公民义务、公民责任,如果在国难面前看不到这一点,那么我们的公民意识就是不完整的。

在汶川大地震引发的大赈灾行动中,在各种议论评论里,这个词语并不常见,我们几乎都忘记了“劝募”这个词。劝募是慈善的惯常做法,是光明正大的事。慈善捐赠,是崇高的利他主义。劝募是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的良好途径。在人类文明社会,慈善这个好事情,当然应该通过劝募鼓励人们多做多为,这没有错。在现代社会,媒体的呼吁、义演的组织、政策的激励、社会舆论的褒扬、慈善工作者的上门……直接的或者间接的,这些行为在本质上都属于“劝募”。劝募这一慈善行为本来并不“孤独”,历史上是这样,国际上也是这样,都有劝募,都通过“劝”的方式鼓励捐赠。美国的慈善机构常常会给个人发出一封《劝募信》,附有一个“邮资总付”的回复信封。你若被劝募信打动,决定捐款,写张支票,装进信封,扔进邮筒就可以了。国际上有个“联合劝募协会”,遍及全世界许多城市;首个联合劝募组织1887年在

美国丹佛市成立,以救济十多万在淘金热中“淘金梦”破灭后丧失生计的人。

劝募是劝,是以语言文字为介质的,是一种文明的形态。既是劝募,那么就有劝与被劝,就有双方,就不完全是一个人的内心自觉。所以,慈善其实并不是“一个人”的事。在当今的互联网时代,网友们呼吁请一些大款富豪募捐,只要是理智理性的,我们都应该将其看成是劝募的一种,而不宜看做“道德绑架”。劝募是劝在前、募在后;既可能劝而有募,亦可能劝而不募,这要看被劝募者的意愿。劝募之劝,属于高尚的事业、高尚的行为。毫无疑问,强制的募捐是不对的,但劝募不是胁迫,不是强逼,不是摊派。而让劝募来代替摊派、逼捐、索捐,则是必然趋势。

良好的劝募,也是一种“立人”教育。劝募作为全世界的通用做法,不知道培养了多少慈善家。比尔·盖茨的父亲老盖茨,应该是世界上最优秀的“劝募家”。有一次他拿了一份非洲每年死于轮状病毒的儿童人数统计图表给盖茨看,图表上触目惊心的数字让盖茨感到震惊。盖茨回忆说,从那以后,他开始对慈善事业有了浓厚的兴趣。有兴趣的事业才是快乐的事业。我在想,比尔·盖茨从事慈善事业奔到非洲去,他从中获得的快乐感,肯定是超过“日进千金”所带给他的快乐的。我们应努力把慈善募捐变成快乐的事,甚至是“世上最快乐的事”——这也是劝募的一个重要责任。

[杭州]徐迅雷



“非震区灾民”与“爱的奉献”

看到某论坛上有一篇自署为“非震区灾民”的帖子,是一个工厂的工人为自己没有捐款而感到愧疚,而自责地说:“我不是值得鄙视?”他没有捐款的原因似乎有这样几个:一是厂门口的捐款箱无人问津,他也不愿意“出风头”,然而,“心里却一直有点疙瘩,觉得自己好像做了一件错事,一直在受良心的谴责”;二是为了平复自己的良心,同时又不想在同事中显得“另类”,就必须“坐公交车到很远的沃尔玛超市门口的红十字会捐款箱”去捐款,但考虑到距离的原因,他也没有去;第三个,或许也是对他触动最大的一个原因,他看到灾民的伙食“标准”(暂且不说事实)比自己这个工厂的正式工人还要高,“灾民一天的生活费比我两天的还多”。考虑到这些原因,他没有去捐款,因此,“我一直觉得心里很纠结,不捐钱好像欠了谁似的。难道我不是一个善良的人吗?我也曾自愿地跑到血站去献血。我也为大灾流了无数的眼泪”。或许,把这些难言之隐写出来,可以缓解自我内心的自责,或者说求得原谅本身就是自我赦免的一种方式。

读这样一个“故事”,我觉得有点震惊,或者说作者(考虑网上“谁也不知道对方是条狗”的潜规则,暂且不追问发帖人是不是与帖子中的叙述者统一)如此强烈的自责和自省意识究竟是如何形成的呢?是什么对这样一个帖子中的工人造成如此大的愧疚感呢?帖子的第一句话是“第

一次在电视上看到灾情,我吃了一惊,继而看到救灾,感到安慰与感动,每每在电视前泪流满面”,即电视中的灾情和救灾使作者感受了一种捐款的压迫感和情感的强制力。从这里也可以看出,电视/传媒在这次抗震救灾中所发挥的巨大而成功的动员或询唤效果,或者说,“不捐款就会造成良心自责”。而问题的有趣之处在于,这份自责来自工厂的工人,按照作者的叙述,仅从灾民的伙食对比中,可以看出他是比灾民更“灾”的群体(尽管还有比工人更低的看不见的底层),如果真是如此的话,帖子的叙述者本人应该也属于被救助的群体,可是他为什么偏偏没有意识到自己是应该被帮助的人,反而因自己无法为灾区捐款也就是无法去帮助别人而深感愧疚呢?这恰恰就是“爱的奉献”等人道主义话语自身所建构的主体位置,也就是说,“只要人人都献出一点爱”,“爱的奉献”需要的是“献出”,而不是接受(作为奉献的接受者在这种叙述中是客体的位置,而不是主体位置),因此,帖子的叙述者为自己无法填充或满足这样一个必须“献出”的主体位置而深深地自责和焦虑。当他写出这些“忏悔”的时候,“网上的回帖,几乎都好心地说,少捐点没有关系,心意到了就好了”,这样的回帖应该可以使他获得安慰吧。

从这里,我们可以看出,这种建立在人性、人道主义基础上的以捐款捐物为行动指南的意识形态性,不仅仅在于要求富人、有钱人、中产阶层去献出爱心,而且显

然也要那些低阶层的人们由衷地认同这样一种叙述,并把这种叙述逻辑内在化,这也可以证明这样一套话语自身是多么的具有整合力。远的不说,当这套话语 30 年前刚刚在中国出现的时候,还被作为异端的思想加以批判,但是此时此刻,已经很难再指认出它的意识形态了,也就是说,意识形态恰恰以非意识形态的方式才能有效运作,一旦露出意识形态的尾巴,也就离失效不远。这套话语之所以会如此有力而有效,恐怕不能说与中国当下的社会结构无关。如果说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中国还处在阶层急剧分化的过程中,那么到了最近一两年,似乎这种社会结构的分化已经完成,大家很清楚自己处在什么样的位置上(这一话语的有效性,不在于中国的中产阶级有没有形成,或者说人数和力量究竟有多大,而在于中产阶级的价值观成为大众媒体——显然,农村不在这个“大众”里面——所竭力建构的社会共识,也就是说,中国虽然没有 80% 的中产阶级,但并不妨碍以中国大小城市为市场边界的社会把中产阶级的价值作为社会的主流价值),同时“他”也从“新闻”中看到了自己实际上处在比灾民还要差的一种阶层位置上,但是“他”无法也不能对这种中产阶级话语提出什么异议或不同的视角,反而是无间地把自己恰当地放在要去捐款的位置上(为什么会这样呢?)。换言之,在社会阶级分化已经完成的今天(都已经建构完成了,我在这里说这些还有什么用呢?),这种爱的奉献的话语已经

成为社会各个阶级所分享的霸权逻辑。

[北京]张慧瑜

《士兵突击》是 一部大老爷们的琼瑶戏

说电视连续剧《士兵突击》感动了很多人也影响了很多,应该并不为过。据说 2008 年的征兵广告词都变成了“你想成为许三多那样的士兵吗”?但我看过全剧后却发现,这是一部军旅题材的琼瑶剧。这样说,想必会引起许多不解。琼瑶阿姨走红于 20 世纪八九十年代的内地(在台湾应更早),她的小说和据其改编的影视作品可说是内地少女最早的恋爱教材(当然,也因此害苦了不少人),乍看之下,和这部男性荷尔蒙充斥的《士兵突击》没有什么相关之处,但从艺术表达(形式大于内容)和最终效果(在一段时间内被普遍接受)上看,两者却颇为相同。

张爱玲说,生命是一袭华美的衣袍,爬满了虱子。琼瑶的作品也是这样,表面看起来热热闹闹、光鲜亮丽,人物的命运跌宕起伏,感情充沛,充满张力,但是细细推敲就会发现,剧中人物做事的风格既无逻辑,也构不成一贯性,或者违背常情常理。从某个角度来讲,《士兵突击》剧也有这个特点,许三多这个人物从一个普通的新兵蛋子成长为兵王的故事,看起来是励志人物的典范,也确实引起了正在社会上挣扎奋斗的许多年轻人的同感,然而,细

想起来,这里面有很多问题。比如,许三多初入部队,受尽挫折,又被安排在无人在意的草原五班,按理说应该混迹下去。然而该人生性执拗,坚信要做“有意义的事”,硬生生地造出一条多年无人能造出的路来。这一段路的主题就是“好好活就是有意义”。这句话打动了很多人。

然而,在五班没有混迹下去而是愤而修路就是“有意义地活”了吗?也许与每天睡懒觉、打扑克、没事打哈哈的其他人相比,弯腰修路、鞠躬尽瘁的形象看起来必然更加上进,但这种找事做的“上进”真的就是活着的意义?电视剧的创作者们巧妙地回避了这个问题。通观全剧,许三多这个人物最大的问题,就是他其实从来没有找到过自己的意义,所谓的“意义”从来都是别人赋予的。当初走进军营,就是因为他爹千方百计让他当兵,认为当兵是农家孩子唯一的出路,而他本人是想要读书的。后来到了五班,修路变成了生命的意义,而缘起不过是班长被他烦不胜烦而说的一句玩笑话。到了七连,做腹部绕杠是他的意义,这样做是为了史今班长和班级的荣誉……虽然在这个过程中,主人公看似也在不断成长,比如克服了内心的恐惧,适应了战场上的丛林法则,然而这些所谓的成长也不过是军营系统里的循环逻辑:他做到了就能成为一个更好的士兵。于是乎剧里主人公的终极目标被(默默)替换成了如何成为一个更好的兵(而不是更好的人)。本剧的结尾颇为讽刺,三

多深感军队里的生活不适合自己的,最终在升迁和复员面前选择了后者。这样看来,许三多不但不是什么当代个人普通主义的英雄,反而是一个追寻自我的失败典型。一个人,缺乏对自我的追求和思考,在别人的游戏中依照规则付出努力,最终发现这个游戏不适合自己的。剧中颇为耐人回味的一个情节,是说三多休假时脱下军装,穿上普通人的衣服在街上走齐步,发现自己怎么也不适应了。这个细节充分说明了,士兵突击的过程不是一个寻找和完善自我的过程,反而是一个迷失自我的过程。细想之下,这与我们从前说的“干一行爱一行”,“做一颗永不生锈的螺丝钉”别无二致。

有趣的是,这样一个故事发生在军营里,这部戏也因为“突破了脸谱化的军人形象,还原了普通一兵的真实生活”而备受褒扬。励志故事选在兵营,这看似是一个巧合,实际里面却颇有深意。全剧的焦点集中在一个最差的农村兵如何成为最强的老A这个主题上,却刻意回避了诸如“和平年代军人的理想是什么?当兵的意义何在?”这些必须面对的问题。许三多是在越变越强,但这种强不具有什么目的性。他就像一个刚刚考进清华的要强的孩子,努力是为了变优秀,然后变得更优秀,但是却始终不知道自己的方向在哪里。剧中那些看似残酷的演习选拔场景同时在考验着剧中的士兵和电视机前的观众,只给一包粮食,多个部队包抄,然后在规

时间内回到车上。用袁朗的话说就是：“创造最极端的环境，这样在真实的战争中才不会感到绝望。”写到这里，我们知道这部戏并不是在讲一个人的奋斗史，而是在讲一个人怎样变成了合格的战争机器（可喜的是，选择退伍回家的许三多最终没有完成）。

最近我们的影视市场里很有些这样“挂羊头，卖狗肉”的作品：这些作品披着人性的外衣，表面上看起来是在弘扬人性，讲求恢复人的面孔，还原人的生活，实际上宣扬的恰恰是一种“非人”的逻辑（另一个例子便是《集结号》，详见崔卫平：《别拿炮灰不当炮灰》）。这些戏力图摒弃以往军旅战争或类似题材中明显的意识形态、英雄主义甚至爱国主义的情节，把牺牲、奋斗上升为个人的追求和个人的努力，看似人性的复苏，实际是人性的悖逆。人最宝贵的是生命，生命对每个人只有一次，在一部战争片中如果没有理想主义的支

撑，一个人不会眼睁睁地看着兄弟在战场上作着无谓的牺牲而只是想着如何在他们死后为他们正名；在和平年代，如果没有形而上的理由，我们也很难想象，一个人会不假思索地付出努力而只是为了把自己变成一台合格的战争机器。这些人的性格更为多元，他们有了喜怒哀乐，有了自己不甚完美的地方，其实只是另一种脸谱化人物，另一种样板戏的主角。支撑在他们背后的逻辑，仍是英雄的逻辑，士兵的逻辑，而不是人的逻辑。也许我的看法有失偏颇，但我仍要说，这些作品实际上是在教导现在的年轻人不要去追寻自我，而是把他人要你追求的、做到的当成自己想要的，然后以自我之名为他人做嫁衣裳。

现在看来，观众挺吃这一套的。但毛主席曾教导我们，要警惕糖衣炮弹。

[北京]刘月变

欢迎光临《社会学家茶座》在新浪的博客，在博客上您可以看到《社会学家茶座》最新的出版信息，已出版各辑的目录、卷首语，还有很多精彩文章回顾。

网址：http://blog.sina.com.cn/s/articlelist_1374788527_0_1.html。



体育——生命活力的自由表达

张 波

从文化的底蕴来认识体育

从“全民健身计划纲要”到“亿万学生阳光体育”，从“奥林匹克争光计划”到北京奥运无限商机，体育在我国或为康体保健之手段，或为政治经济之工具，可谓物尽其用。然而，体育作为一种文化现象不能仅限于实用层面，它更有一种人类精神层面的追求。

我国依靠举国体制，短期内在竞技体育上取得了重大突破，进而使体育在我国迅速开展起来。这一发展战略确实让我们看到了实效，但这其中也隐藏着不可避免的问题——我们缺乏积累。许多人将这一问题理解为缺乏群众基础，因而近几年大兴全民健身工程，但这并非症结所在。广播电视中所谓的全民健身成果展示，只能凸显我们对体育文化的无知。我们真正缺乏的是在时间轴这一纵向上的积累，或者叫文化上的积累，我们五千年的文明缺乏体育这种元素。体育不仅仅是保健娱乐，它更是一种文化现象，我们无须按它原有的轨迹再花千年去积累，却有必要回顾其历史，真正从文化根源上认识其内涵。体育是某种文明的元素经过时间的打磨而形成的一种特定表现方式，其文化意义就在于其独特的活动方式之中。文化的核心乃在于表现于物质形态中的人之精神创造，体育作为一种符号形式在人类的身体活动中所蕴含的人之精神追求更应为我们所重视。

人的身体不仅是人类存在的实体，它还往往表现为某种符号形式。例如肢体语言，它就像语言一样可以表达人的思想、情感等精神层面的东西，它是人与人之间交流的一种符号形式的工具；再如“摆手”这一特定的肢体动作，经过长时间重复表达同一意义，人们很容易理解那是“再见”的意思。当然，在不同的

张波：上海对外贸易学院体育部教师。

地区可能会表达不同的意思,但这个意思一定是经过长时间的重复使用而成为一种习惯或者习俗才被人们认识 and 理解的。舞蹈作为一种身体活动方式也是一种符号形式,体育亦然,只不过二者表达的意义不同。现今流行的体育舞蹈实在是一种蹯脚的组合,这只能显示出对体育学科自身价值的不自信、盲目的迎合以及认识上的根本欠缺。体育作为一种符号形式,经过长时间重复表达所固定下来的独特意义在于:永无止境地追求超越。其表现形式则是追求体能的不断强化,运动员作为精英代表人类向自身体能极限发起冲击,普通大众健身亦离不开超越原有体能水平。体育在这些身体活动中被赋予的符号意义由古希腊精神所孕育,它与我国传统的养生之道不同。可以说,体育完全是西方文明的产物,发展至今,它更符合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中对自由竞争、平等竞争的需求,竞争可以最大限度地激发人们去寻求超越,而自由和平等则是保证竞争的最基本条件,体育的一条重要理念就是人人都可以站在同一条起跑线前自由地追逐自身的卓越。因而我们有必要从西方文化的底蕴着眼来认识体育,尤其是对我们当下注重人文关怀的社会而言,重新认识体育的文化价值比起充分挖掘其功能效用更是当务之急。

希腊人的精神

如前所述,一类特定的肢体动作在长时间重复表达同一意义时,就会被固定为某种习惯或习俗,这种意义就会与这类动作相互渗透,不可分割地形成一种文化现象。既然体育的根基在西方文明中,我们就从回溯古希腊开始。奥运会是体育最为典型的活动形式之一,众所周知,奥林匹克竞技会诞生于古希腊,它最初被出现于具有宗教性质的、纪念主神宙斯的庆典之中。康福德提出奥林匹克竞技会源于新年庆典的假说,并进行了详细的论证,详见《古希腊宗教的社会起源》一书。在这些庆典中有许多仪式活动,赛跑本身就是仪式之一,并且是最主要的仪式之一。“枯瑞忒斯的赛跑只不过是一种预备性的仪式。这种赛跑原先只是为了决定谁将成为最伟大的库罗斯或当年的国王,但随着历史的发展,其内容不断得到添加,最后演变成一种规范的运动会;到了晚期,运动会反而成为整个节日的中心内容。……根据厄利斯文物的学者说,从第一届奥林匹克竞技会算起,连续十三届竞技会的比赛只有赛跑一个项目。”(参见简·艾伦·



赫丽生:《古希腊宗教的社会起源》,谢世坚译,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205、226 页)赛跑作为仪式不是随随便便的活动,它保有了原始巫术中很多的成分。巫术在人类文化发展中起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古希腊宗教节日中很多的仪式活动就是由原始巫术仪式演变而来的。仪式是人类参与到永恒的神之世界中的一种方式,人在特定的仪式中,得以体验到某种高贵的神性。这是一个绝对的精神世界,我们的理性无法把握,但我们能感觉到它的存在与高贵。即使在今天的奥运会开幕式上,我们仍能感受到那种高贵与肃穆。借助于仪式,人类直接体验到了自身的精神世界。例如,我们经常在采访中听到,当运动员站在最高的领奖台上,国歌奏响,国旗升起时,内心是多么激动。没有人能够在显意识层面上解释这种激动的原因,但荣格的集体无意识理论能够帮助我们理解,早在巫术、神话、宗教时代,这些仪式活动就被赋予了神秘或神圣的意义,因而在人的潜意识层面必然会受到一种强烈的感情冲动的的影响。因此在升国旗时,不仅运动员会情不自禁地激动,现场观众甚至电视机前的观众也会油然地产生一种激情。任何一个级别上的体育竞赛都有这种特点,人会从中感受到一种精神上的震撼。它极大地丰富了人的精神世界,并且进一步刺激着人类去寻求这种精神层面的冲动,它使我们的生活更为精彩,生命更富激情。任何一个人,只要他以生命的激情投入到体育中,体育便构成了他的生活本身,而不是仅仅服务于生活的一种手段。只有从这个意义上讲,体育才是一种文化。

仪式活动所表达的特殊意义是我们了解体育文化的关键,下面我们来看一下赛跑作为仪式是如何获得其符号意义的。赫丽生说:“仪式是在强烈情感冲动下完成的集体的事”,人在其中感受到了一种神秘的力量,这种令人敬畏而又不为人所知的神秘力量不仅在人的体外,而且存在于人的体内。“起初,人们并不区分,也没有能力区分来自体内的力量和来自体外的力量,而当一个集体的成员都产生同样一种感受时,内外两种力量便自然而然地相融合、被混淆了。”(同上书,第 61 页)这种体外的力量是神的力量,现在我们称之为大自然的力量;而体内的力量则是人自身的力量。当二者相融合时,人意识不到自己的力量,感觉是神赐予了自己无穷的力量,而只有在仪式中,这种融合才能实现。正是这种融合使人们相信,赛跑的获胜者是最接近神的人,拥有最强大的神圣力量,因而,体育这种特定的身体活动就在古希腊成为人类追求神圣力量的典

型方式。最初,一类特定的身体活动作为巫术仪式,被人类无意识地赋予神秘或神圣的力量,后来在古希腊宗教节日中,被保留下来的一些仪式活动成为神圣的事情。正是这种神圣性在一类特定的肢体动作获得其符号意义的过程中起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因为一种活动具有神圣的力量,人们就会赋予其高贵的意义,甚至上升到神话传说的高度,进而通过长时间的重复表达,使特定的身体活动获得其符号象征意义,进而固定为一种文化现象。体育借助于神话传说获得了一种高贵的追求,它以对体能的永无止境之强化表达着人类对于自身力量的肯定和对于卓越的追求。另外,仪式被赋予神圣的力量之后,人们就会长时间地重复进行,因而,仪式可以保留很长时间,例如现代奥运保留下来的点燃圣火仪式、获胜者被授予橄榄枝仪式等等。尽管仪式的神秘性已大为降低,但其神圣性却丝毫未减,升国旗时人们要脱帽肃立,成为一名火炬手亦有神圣的荣光。现代火炬手的光荣源自古老仪式的力量,而那些投票选拔火炬手的作秀式表演则不应提倡,火炬手的职责在于传递那勇于挑战、追求卓越的精神火种,而我们民间传统文化的艺者却未必能将那神圣的力量广播四方。圣火的光芒虽为每一个人所共享,但那些功利投机者却难以体验那种高贵的力量,只有那些自由追求其生命价值的人才能真正感受到圣火的召唤,只有这些人才能以其生命的激情助燃奥运之圣火。

对自身卓越的追求永无止境

2008年北京奥运开幕式,尤其是点燃圣火的仪式已然成为人们关注的焦点,但是这种关注反而有掩盖圣火光芒的趋势。导演们费尽心机力求新意,人们参与开幕式几乎只是为了一饱眼福,满足好奇,古老的神圣之火难以唤起人们心中那股伟大的力量。我们倡导人文奥运,但是对于人自身力量的肯定与召唤却并未成为我们的重点。当祖国的体育健儿登上最高领奖台时,少年儿童会将他们作为偶像榜样,城市企业会将他们拉为形象大使,但是,我们却并未认清运动员及体育的真正价值所在。在伟大的自然力面前,人类是多么渺小无助,但是人并未就此臣服,人类在不断超越自身的局限。这是一种非常原始的力量,而正是这种力量使人永无止境地追求,不断地寻求超越以实现人类的发展。体育精神之真谛即在于此,它以对体能永无止境之强化承接人类不断寻求超越



之原始冲动。这种原始冲动被古希腊文明升华为对于人之生命活力的自由追求。古希腊的文明告诉我们,一个民族只要能使其生命活力得以自由释放而不被压抑,则该民族便能够超越历史,创造出后人为之仰慕的辉煌。

奥林匹克竞技会因其精神性特征而被作为一种文化固定下来,体育的文化土壤正在于此,借助于对神的献礼这一形式,一种毫无实际效益的活动因其纯粹的精神性象征而得到了古希腊人的理解与尊重,并因之盛极一时。我们所指称的体育正是在奥林匹克竞技会因其精神性特征而获得一种符号意义时才初具雏形。因而我们不能将体育视为随便的身体活动,其必然包含一种精神层面的追求,即便其古老的神圣性已不在,我们仍应保有其精神层面的高贵追求。反观现今有些所谓全民健身体育,热闹红火有余,却谈不上精神追求。人们只求参与乐趣,却不能付出艰辛挑战自我,如此全民健身便于实施,易收效果,但其最后结果却与体育精神背道而驰?中国文化中对于“身”的过分关注,容易将体育误解为身体保健的手段,而没有像西方那种具有超越界的“灵魂”,更使我们难于领会体育之精神追求,所以我们必须立足于古希腊文明来理解体育这一西方文化的产物。

下面我们来看一个众所周知的希腊单词——aretê(阿瑞忒),其意为卓越,也译做德性,没有高贵的追求自然谈不上德性。这个德性不是我们所谓的个人道德,而是一种卓越的品性。古希腊神话传说中的英雄是这一概念的代表形象,他们往往具有半人半神的性质,“这样的神不再是纯粹的自然力量而是一种文化英雄,一位光明使者和救世者。这些救星是正在觉醒的文化自我意识最初的具体神话表现”(参见恩斯特·卡西尔:《神话思维》,黄龙保、周振选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224页)。英雄在传说中总是某位神祇的后代,那么人也就有了接近神的力量,神的力量不再与人神秘地融合在一起,这标志着人的文化自我意识开始觉醒。古希腊神话传说为他们自我意识的觉醒奠定了基础,而古希腊人也以他们的神与英雄的形象为榜样展开了对于卓越的追求。英雄继承了神圣的力量,并以人的力量追求着卓越,实现着自我,英雄也是人,因而人将自身的力量作为追求的对象,而体育正是在这样一种文化自我意识觉醒的过程中获得了一种文化上的内涵。神与英雄使人类思维有了可意识的对象,进而在古希腊,哲学将人自身作为思维的对象,从而使人类第一次在哲

学层面上认识自己,并在精神层面上开始了有意识的创造与追求。镌刻在德尔斐阿波罗神庙门楣上的那句话——“认识你自己”,几乎成为历代哲人不可回避的问题。当那些古希腊的哲学家开始思考人自身时,那种对于神圣力量的崇拜便逐渐转变为对于人自身力量的追求。卡西尔在《神话思维》中指出,人类将自身的能动性投射于神,并借助神的形象,使人类文化自我意识的觉醒成为可能。人只有意识到自身的力量才有可能产生精神层面的追求,当人类在文化上产生了自我意识之时,便将自身从单纯的物质劳作中解放出来,从而第一次获得了“自由”。这种“自由”表现为人在精神层面上将其生命活力尽情地释放,也正是这种“自由”促成了古希腊璀璨的文明。古希腊人以他们的神与英雄为榜样,尽情地释放着自己生命的激情与活力,热爱挑战、追求崇高,这是他们文化上典型的特质。而体育作为自由追求人自身生命活力的表现形式之一,自然禀赋了古希腊精神的追求。当初顾拜旦倡导复兴奥运之初衷,正是意在重新激发人对自身生命活力之自由追求,而不是异化为物的奴隶。体育在这样一条文化发展的脉络之中更具文化意蕴,其文化的源头在于古希腊神话传说中所确定的人类对于神与英雄的崇拜,其文化的基础在于个人对于自身卓越的永无止境的追求。

体育以竞赛作为激发人类追求卓越的方式,竞争不仅最符合人类生存的自然法则,同时也是一个社会是否有活力的重要标志,人们在竞争中激发出创造力,自由的竞争将人类的生命活力发挥至极致,使人的生命本身变得更有意义。人在体育中以强化体能的方式追求着卓越的同时,也在与别人、与自己的竞争中实现生命活力的自由发挥。体育作为一种生活方式本身就可以体现人的生命价值。任何一个独立、自由的个体都会受到自身生命活力的催动而去挑战自我、寻求超越,因而人们必然会尊重那些向人类体能极限发起挑战的勇士,寻求挑战与超越的冲动始终潜藏于人类的无意识之中。体育作为这样一种符号形式,借助于古希腊神话传说而获得了一种文化意蕴,并以一种特定的身体活动方式——永无止境地强化体能,表达着人类对于自身卓越的追求。



奥运会、政治与“中国崛起”

陈季冰

在近来关于将要举行的北京奥运会的评论中，最让我感到欣慰的是，我们终于听到官方高层明确提出不应将奥运“政治化”的表态。不管出于何种需要和考量，在我们这个多年来一直是政治挂帅的社会，这终归是一大历史进步。我进而还殷切地希望以后能听到更多不要将文学、艺术、学术等等“政治化”的表态，取代以往充塞满耳的文学、艺术、学术等要为xx服务的口号。

当然，体育与政治截然分开，只能是一种我们不懈追求的理想状态。只要这个世界还没有建设成为没有冲突和压制的人间天堂，体育也好，文艺也好，学术也好，指望它们完全与政治脱钩，就都是不切实际的幻想。更极端地说，只要有人类社会存在，政治就永远是其他一切事务都无法回避的第一要务。况且，体育运动与现实政治之间的联系也不完全是坏事。30多年前中美两国关系的“破冰”不正是“乒乓外交”搭的桥吗？多年以后的今天回忆起来，这甚至已成为一桩令中美双方会心的美谈。因此脚踏实地地说，只要不是将体育“政治化”，亦即完全无视体育自身的价值，使其彻底沦为政治的工具，乃至动用政治力量影响体育，体育与政治之间的上述微妙互动就不能说是绝对不可取的。

与北京奥运会在国际上遭遇的巨大政治压力相比，我们在国内遇到的是另一种形式的“体育政治化”：一段时间以来，奥运会似乎已经成为举国上下压倒一切的头等大事。本来，作为热情好客的东道主，承办一届成功的奥运是绝大多数中国人自发的心愿，然而，“动员全社会之力办奥运”，“一切为了奥运”之类口号响起来，无疑就把奥运会提升为当前中国最大、最高的政治。围绕着这样一场运动会，国际上对中国不怀好意的势力与中国国内针锋相对的舆论一

陈季冰：《东方早报》副主编。